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

「心情寫真：與情緒相遇的瞬間」校園心理健康攝影競賽報名簡章

一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

二、參賽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(大學、專科、日夜間部學生)皆可參加，限以個人參賽。

三、參賽須知：

1. 競賽主題：以「與情緒相遇的瞬間」為主題，邀請你用一張照片，記錄在校園生活中曾經或當下感受到的一種情緒。情緒可能是放鬆、孤單、開心、壓力…，或是一種說不上來的感覺。透過拍攝人物、風景、物品或任何觸動你的畫面，為你的作品命名，並簡要說明這個畫面帶給你的感受。
2. 數位相機、手機、底片相機拍攝之作品皆可參賽，參賽作品一律繳交電子檔，免沖洗相片。規格參考如下：
 - (1) 數位照片檔案須為 800 萬畫素以上之 JPG 檔，底片相機可於沖洗時請相片館掃描，並請保留原始檔。
 - (2) 照片比例建議以 4:3、16:9 為主，直式或橫式拍攝皆可。
 - (3) 作品照片僅可就亮度、對比、色調、銳利度、飽和度、裁切等進行適當數位後製，不得複製、翻拍、AI 生成及電腦合成。
3. 參賽作品須全為參賽者本人之創作，且擁有完全之著作權等權利，如涉及人物肖像，須取得當事人同意。
4. 每人限投稿 1 份作品

四、活動時間：

1. 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**115 年 05 月 08 日(五)截止**收件。
2. 得獎名單將於評選完成後公告，並擇期辦理頒獎。
3. 得獎作品將於校內圖書館進行展出，提供師生觀賞與交流，留言互動可參加抽獎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 Google 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6V7C8PpNedLiuKJp7>，或掃描 QRcode 報名，線上繳交參賽作品、同意書等電子檔。同意書請自行列印(請見附件)，或可至學生輔導中心領取。

六、評審辦法：

1. 評分標準：主題契合性、情緒敘事性、攝影品質性等指標進行評選。
2. 邀請具攝影興趣專長與心理輔導專業之校內教職員擔任評審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1. 學生錄取前三名，優選、佳作若干名，頒發獎狀與獎金鼓勵：

第一名 (1 名)：獎狀乙紙，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

第二名 (1 名)：獎狀乙紙，獎金新臺幣 900 元



↑ 報名連結 ↑

第三名（1名）：獎狀乙紙，獎金新臺幣 700 元

優選（2名）：獎狀乙紙，獎金新臺幣 600 元

佳作（5名）：獎狀乙紙，獎金新臺幣 400 元

2. 為維持得獎作品水準，上述各獎項得以從缺。

3. 得獎作品之所有權歸本校所有，將於校內指定空間公開展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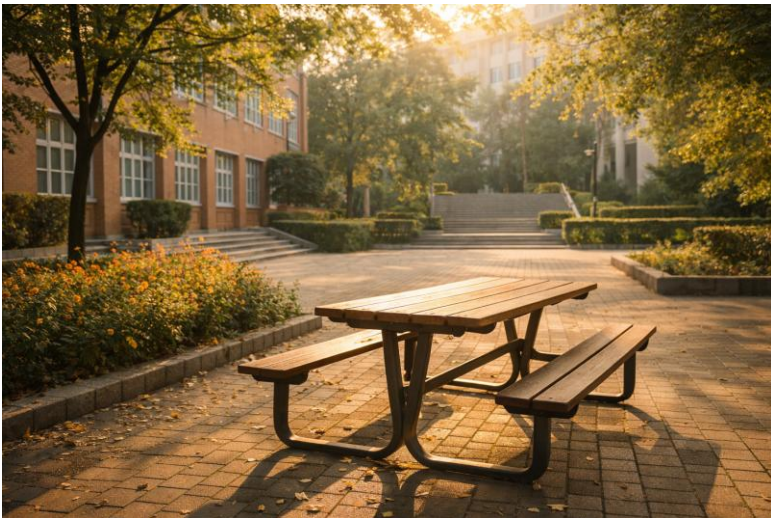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變動將公告於官方網站。

※作品範例：

作品名稱：獨享寧靜

作品簡介：午後的陽光灑在空無一人的校園角落，沒有聲音打擾，讓人感覺時間慢了下來，也讓心慢慢變得平靜與安穩了。

攝影照片：



(此圖片為 AI 生成，僅供示範用途。)

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立書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 _____，因「心情寫真：與情緒相遇的瞬間」校園心理健康攝影競賽，需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，爰授權中華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：

一、授權利用之著作名稱：

- (一)類別：☐語文著作 ☐音樂著作 ☐戲劇、舞蹈著作 ☐美術著作
☒攝影著作 ☐圖形著作 ☐電腦程式著作 ☐錄音著作
☐建築著作 ☐視聽著作 ☐表演

- (二)立書人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，並擔保本件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
二、授權範圍：

- (一)利用行為：甲方應依下列著作權法規定之方式利用

- ☒重製 ☒公開口述 ☒公開播送 ☒公開上映 ☒改作 ☐出租
☒編輯 ☒公開展示 ☒公開傳輸 ☒公開演出 ☒散布

- (二)利用之地域(場地)：

- ☒不限地域 ☐限地域：

- (三)利用之時間：

- ☒不限時間 ☐限時間

- (四)利用之次數：

- ☒不限次數 ☐限次數：

- (五)可否再授權：

- ☒甲方可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 ☐不可再授權

- (六)權利金

- ☒無償授權

- ☐有償授權：☐本件授權之權利金(即使用報酬)已含於契約總價中，甲方已依約支付並由立書人收取。

- ☐數額： _____，支付方法：

- (七)其他：

此致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

立書人即著作財產權人(簽章)：

身分證(居留證)字號：

立書人之法定代理人(簽章)：

地址：

肖像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 (被拍攝者) 同意並授權拍攝者_____ (參賽者乙
方) 之參賽攝影作品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使用於參加中華醫事科
技大學所舉辦之「心情寫真：與情緒相遇的瞬間」校園心理健康攝影競賽。本人同意
拍攝者就上述參賽攝影作品(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)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，該作
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如經讓與主辦單位(即中華醫事科技大學)，主辦單位得行使一切
非營利目的之用途及運用，且不須另支付報酬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住址：

●立同意書人若未成年，須請法定代理人加填下列欄位●

法定代理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住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參賽攝影作品被拍攝者如屬清晰可辨識，應擁有肖像權，為保障參賽者與當事人之權益，參賽者需事先取得參賽攝影
作品被拍攝者同意，並填寫上開完整之肖像授權同意書。